

证券代码：870587

证券简称：艾美迪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9 日上午 9:00。

预计会期 1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5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

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由于公司在 2018 年度因营业收入减少、费用大幅增加而产生亏损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--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亏损及应对措施》议案

经审计，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为-83.26 万元；2019 年度，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以扭转公司亏损的现状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<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>》议案

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<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>》议案

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 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授权 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8 日上午 10:00~12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董事会秘书 石牧楠

电话：010-64802709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6 号首创大厦 1205-120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艾美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年6月28日